

##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1月8日、2026年1月9日、2026年1月12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已于2026年1月1日发布《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立案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 商业航天的发展阶段较为前期，未来几年对公司的总营业收入贡献有限，截止2025年9月30日，公司商业航天营业收入占当期公司总收入比例约为3%。
-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1月8日、2026年1月9日、2026年1月12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

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 1 日发布《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立案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商业航天的发展阶段较为前期，未来几年对公司的总营业收入贡献有限，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商业航天营业收入占当期公司总收入比例约为 3%。

###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照相关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

的信息。

####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二)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注意投资风险。

(三)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3日